

國立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

碩士班研究生必修科目

教授兼應用
數學系主任 陳焜燦

92年3月20日系務會議通過
107年1月17日系所務會議通過
108年1月09日系所務會議通過
108年9月11日系所務會議通過
109年6月15日系所務會議通過

一、碩士班必修科目：

(一)、計算科學碩士班甲組（計算科學）：

- 1、計算科學書報討論（一）、（二）各 2 學分
- 2、計算科學文獻研討（一）、（二）各 1 學分
- 3、(1)計算科學
(2)計算數學
(3)高等數值方法（一）
(4)高等微分方程與應用
(5)計算平台
以上五科選二科

(二)、計算科學碩士班乙組（大數據）：

- 1、計算科學書報討論（一）、（二）各 2 學分
- 2、計算科學文獻研討（一）、（二）各 1 學分
- 3、數據科學方法
- 4、(1)資訊程式原理
(2)計算平台
(3)數值最佳化
(4)機器學習
(5)雲端運算與行動平台
以上五科選一科

(三)、應用數學碩士班：

- 1、分析學
- 2、應用數學碩士班課程必須修滿 21 學分。

二、碩士班畢業學分計算科學碩士班、應用數學碩士班至少 24 學分，由指導教授指導選課（碩士論文、書報討論、文獻研討、專題研究、專題討論不計在內）。

三、碩士班學生其必修科目須達七十分方可提出畢業申請。

四、碩士班學生每學期修課學分事宜：

應用數學碩士班：82 學年度起碩士班第一學年每學期至少選課 9 學分。(82.9.23)
如有特殊需求者，得由學術委員會同意，不受前述學分限制。

計算科學碩士班：109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第一學年每學期至少選計算科學碩士班課程 6 學分，第二學年每學期至少選計算科學碩士班課程 3 學分。如有特殊需求者，得由學術委員會同意，不受前述學分限制。

五、專題演講(一)及專題演講(二)合計至少需修滿 4 學期。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者不在此限。